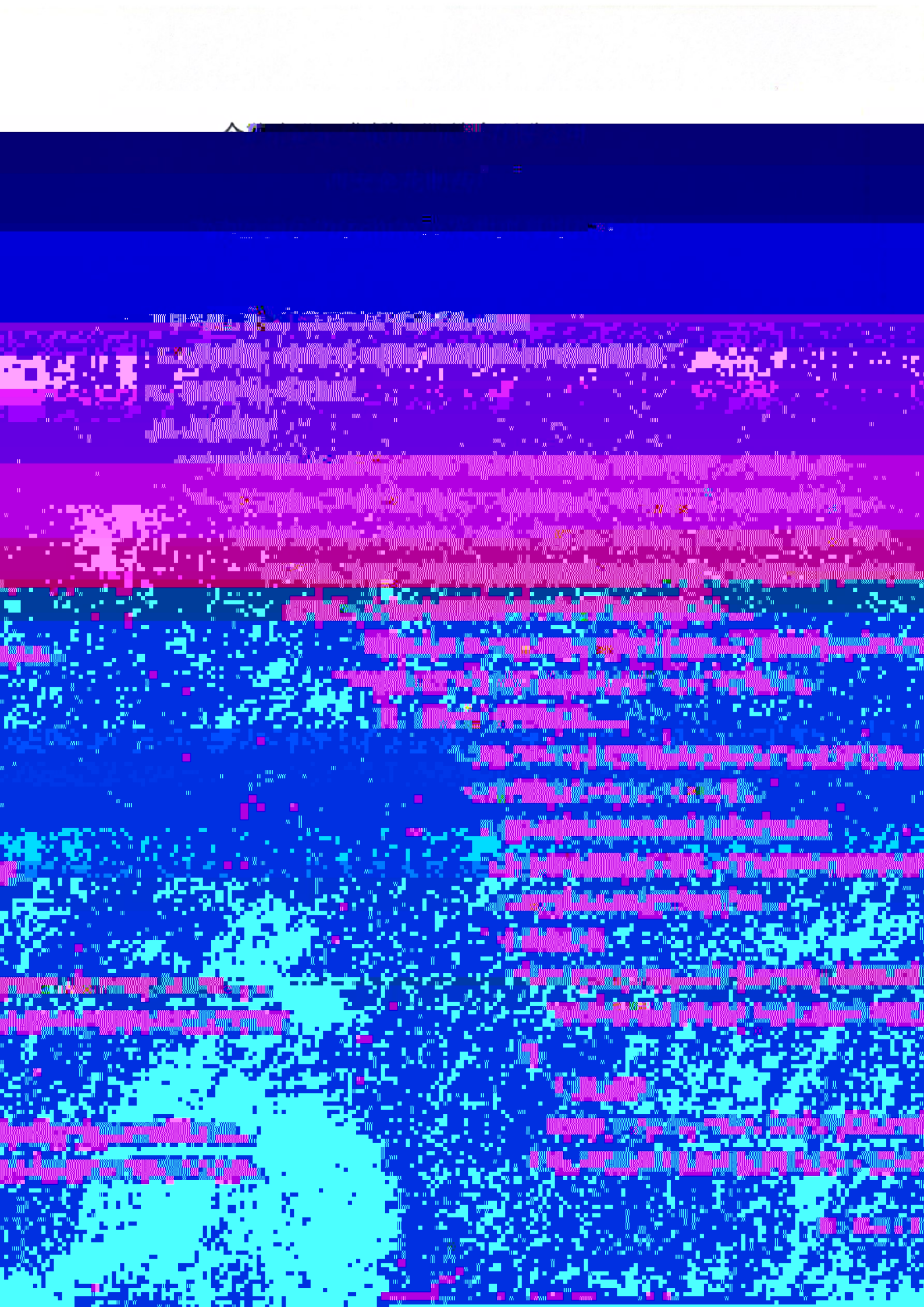




的复印件，并加盖投标人公章。

8. 信誉要求：

(1) 依法纳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(2) 提供本项目开标前本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凭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，或提供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。

(3) 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。

纳税凭证，按要求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市南大街支行



01001000100010001000100010001000



1192915880 2374

2025-06-07 15:50:14